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1. 化学品

1.1 名称

4-氟-3-三氟甲基苯胺

1.2 鉴别的其他方法

$\alpha, \alpha, \alpha, 4$ -Tetrafluoro-m-toluidine

5-Amino-2-fluorobenzotrifluoride

2. 危险性概述

2.1 GHS危险性类别

易燃液体 (类别 4)

急性毒性, 经口 (类别 4)

急性毒性, 吸入 (类别 4)

急性毒性, 经皮 (类别 4)

皮肤刺激 (类别 2)

眼睛刺激 (类别 2A)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一次接触) (类别 3)

急性水生毒性 (类别 3)

2.2 GHS 标签要素, 包括防范说明

象形图	
信号词	警告
危险声明	H227 可燃液体 H302 吞咽有害。 H312 皮肤接触有害。 H315 造成皮肤刺激。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H332 吸入有害。 H335 可能引起呼吸道刺激。 H402 对水生生物有害。
警告声明	无数据资料
预防措施	P210 远离热源、火花、明火和热表面。- 禁止吸烟。 P261 避免吸入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气/喷雾。 P264 操作后彻底清洁皮肤。 P270 使用本产品时不要进食、饮水或吸烟。 P271 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 P273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P280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护目镜/戴面罩。

事故响应	P301 + P312 如果吞咽并觉不适: 立即呼叫解毒中心或就医。 P302 + P352 如果皮肤接触: 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 P304 + P340 如吸入: 将患者移到新鲜空气处休息, 并保持呼吸舒畅的姿势。 P305 + P351 + P338 如与眼睛接触, 用水缓慢温和地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 取出隐形眼镜, 然后继续冲洗。 P312 如感觉不适, 呼救中毒控制中心或医生。 P322 具体处置 (见本标签上提供的急救指导)。 P330 漱口。 P332 + P313 如觉皮肤刺激: 求医/就诊。 P337 + P313 如仍觉眼睛刺激: 求医/就诊。 P362 脱掉沾污的衣服, 清洗后方可再用。 P370 + P378 火灾时: 用干的砂子, 干的化学品或耐醇性的泡沫来灭火。
储存	P403 + P233 存放于通风良的地方。保持容器密闭。 P403 + P235 保持低温, 存放于通风良好处。 P405 存放处须加锁。
废弃处置	P501 将内容物/ 容器处理到得到批准的废物处理厂。

2.3 其它危害物

无数据资料

3. 成分/组成信息

常用名: $\alpha, \alpha, \alpha, 4$ -Tetrafluoro-m-toluidine
5-Amino-2-fluorobenzotrifluoride
分子式: $C_7H_5F_4N$
分子量: 179.11 g/mol

组分	浓度或浓度范围
$\alpha, \alpha, \alpha, 4$ -Tetrafluoro-m-toluidine	
CAS No.	2357-47-3
EC-编号	219-095-7

4. 急救措施

4.1 必要的急救措施描述

一般的建议
请教医生。向到现场的医生出示此安全技术说明书。
吸入
如果吸入, 请将患者移到新鲜空气处。如呼吸停止, 进行人工呼吸。请教医生。
皮肤接触
用肥皂和大量的水冲洗。请教医生。
眼睛接触
用大量水彻底冲洗至少15分钟并请教医生。
食入
禁止催吐。切勿给失去知觉者通过口喂任何东西。用水漱口。请教医生。

4.2 最重要的症状和健康影响

人体吸入引起高铁血红蛋白形成, 一定浓度后引起苍白病。一般2~4小时或更长时间内发作, 长期或频繁接触会导致: 恶心, 头晕, 头痛, 麻醉。
据我们所知, 此化学, 物理和毒性性质尚未经完整的研究。

4.3 及时的医疗处理和所需的特殊处理的说明和指示

无数据资料

5. 消防措施

5.1 灭火介质

灭火方法及灭火剂

小（起始）火时，使用媒介物如“乙醇”泡沫、干化学品或二氧化碳。大火时，尽可能使用水灭火。使用大量（洪水般的）水以喷雾状应用；水柱可能是无效的。用大量水降温所有受影响的容器。

5.2 源于此物质或混合物的特别的危害

碳氧化物, 氮氧化物, 氟化氢

5.3 给消防员的建议

如必要的话,戴自给式呼吸器去救火。

5.4 进一步信息

用水喷雾冷却未打开的容器。

6. 泄露应急处理

6.1 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使用个人防护用品。避免吸入蒸气、烟雾或气体。保证充分的通风。移去所有火源。

人员疏散到安全区域。谨防蒸气积累达到可爆炸的浓度。蒸气能在低洼处积聚。

6.2 环境保护措施

如能确保安全，可采取措施防止进一步的泄漏或溢出。不要让产品进入下水道。

一定要避免排放到周围环境中。

6.3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

围堵溢出，用防静电真空清洁器或湿刷子将溢出物收集起来，并放置到容器中去,根据当地规定处理(见第13部分)。放入合适的封闭的容器中待处理。

6.4 参考其他部分

丢弃处理请参阅第13节。

7. 操作处置与储存

7.1 安全操作的注意事项

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避免吸入蒸气和烟雾。

切勿靠近火源。—严禁烟火。采取措施防止静电积聚。

7.2 安全储存的条件,包括任何不兼容性

贮存在阴凉处。使容器保持密闭，储存在干燥通风处。

打开了的容器必须仔细重新封口并保持竖放位置以防止泄漏。

建议的贮存温度：2-8 ° C

7.3 特定用途

无数据资料

8.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8.1 容许浓度

最高容许浓度

没有已知的国家规定的暴露极限。

8.2 暴露控制

适当的技术控制

根据良好的工业卫生和安全规范进行操作。休息前和工作结束时洗手。

个体防护装备

眼面防护	面罩與安全眼鏡请使用经官方标准如NIOSH (美国) 或 EN 166(欧盟) 检测与批准的设备防护眼部。
皮肤保护	戴手套取 手套在使用前必须受检查。 请使用合适的方法脱除手套(不要接触手套外部表面),避免任何皮肤部位接触此产品。 使用后请将被污染过的手套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有效的实验室规章制度谨慎处理. 请清洗并吹干双手 所选择的保护手套必须符合EU的89/686/EEC规定和从它衍生出来的EN 376标准。
身体保护	全套防化学试剂工作服, 防护设备的类型必须根据特定工作场所中的危险物的浓度和数量来选择。
呼吸系统防护	如危险性评测显示需要使用空气净化的防毒面具, 请使用全面罩式多功能防毒面具 (US) 或ABEK型 (EN 14387) 防毒面具筒作为工程控制的候补。如果防毒面具是保护的唯一方式, 则使用全面罩式送风防毒面具。 呼吸器使用经过测试并通过政府标准如NIOSH (US) 或CEN (EU) 的呼吸器和零件。

9. 理化特性

9.1 基本的理化特性的信息

外观与性状	形状: 液体 颜色: 棕色
气味	无数据资料
气味阈值	无数据资料
pH值	无数据资料
熔点/凝固点	无数据资料
初沸点和沸程	207 - 208 ° C - lit.
闪点	92 ° C - 闭杯
蒸发速率	无数据资料
易燃性(固体,气体)	无数据资料
高的/低的燃烧性或爆炸性限度	无数据资料
蒸气压	无数据资料
蒸气密度	无数据资料
密度/相对密度	1.393 g/cm ³ 在 25 ° C
水溶性	无数据资料
正辛醇/水分配系数	无数据资料
自燃温度	无数据资料
分解温度	无数据资料
黏度	无数据资料

10.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10.1 反应性

无数据资料

10.2 稳定性

无数据资料

10.3 危险反应

无数据资料

10.4 应避免的条件

热,火焰和火花。

10.5 禁配物

酸,氧化剂

10.6 危险的分解产物

其它分解产物 - 无数据资料

11. 毒理学资料

11.1 毒理学影响的信息

急性毒性
无数据资料
皮肤腐蚀/刺激
无数据资料
严重眼睛损伤/眼刺激
无数据资料
呼吸或皮肤过敏
无数据资料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无数据资料
致癌性
IARC: 此产品中并没有大于或等于0.1%含量的组分被IARC鉴别为可能的或肯定的人类致癌物。
生殖毒性
无数据资料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一次接触）
吸入 - 可能引起呼吸道刺激。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反复接触）
无数据资料
吸入危害
无数据资料
潜在的健康影响
吸入 吸入有害。引起呼吸道刺激。 摄入 误吞对人体有害。 皮肤 通过皮肤吸收有害。造成皮肤刺激。 眼睛 造成严重眼刺激。
接触后的征兆和症状
人体吸入引起高铁血红蛋白形成，一定浓度后引起苍白病。一般2~4小时或更长时间内发作，长期或频繁接触会导致：, 恶心, 头晕, 头痛, 麻醉。 据我们所知，此化学，物理和毒性性质尚未经完整的研究。
附加说明
化学物质毒性作用登记: 无数据资料

12. 生态学资料

12.1 生态毒性

对鱼类的毒性	半数致死浓度 (LC50) - 肥头鲮鱼 (黑头软口鲮鱼) - 30.1 mg/l - 96 h
对水溞和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的毒性	无数据资料
对藻类的毒性	无数据资料
细菌毒性	无数据资料

12.2 持久性和降解性

无数据资料

12.3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无数据资料

12.4 土壤中的迁移性

无数据资料

12.5 PBT和vPvB的结果评价

无数据资料

12.6 其他环境有害作用

对水生生物有害。

无数据资料

13. 废弃处置

13.1 废物处理方法

产品
此易爆炸产品可以在备有燃烧后处理和洗刷作用的化学焚化炉中燃烧将剩余的和不可回收的溶液交给有许可证的公司处理。联系专业的拥有废弃物处理执照的机构来处理此物质。
污染包装物
按未用产品处置。

14. 运输信息

信息	欧洲陆运危规	国际海运危规	国际空运危规
联合国编号	-	-	-
联合国运输名称	非危险货物	非危险货物	非危险货物
运输危险类别	-	-	-
包裹组	-	-	-
环境危害	否	否	否
特殊防范措施	无数据资料		

15. 法规信息

15.1 专门对此物质或混合物的安全，健康和环境的规章 / 法规

适用法规
请注意废物处理也应该满足当地法规的要求。若适用，该化学品满足《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02年1月9号国务院通过）的要求。